

#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



预算代码：323

单位名称：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 政府采购情况

九、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2、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按管理权限拟订人员（不含公务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

3、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促进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促进就业，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劳动技工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则并组织实施。就业服务和就业培训，拟订并组织实施就业援助制度，按规定负责中专以上毕业生（非师范类）的就业工作。

4、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办法和全省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基金统筹办法，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汇总相关社会保险基

金预决算草案，落实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政策，落实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县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5、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相关政策，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7、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人才工作有关目标，参与全县人才工作的指导、组织、协调和管理，承办有关人才工作。推动建立健全市场化、社会化的人才管理服务体系。负责人事考试工作。负责人才分类评价机制推进实施，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相关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宁（回国）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8、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

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9、负责全县评比达标表彰和创建示范工作的综合管理，审核备案、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县表彰奖励办法（不含中国共产党党内表彰、公务员奖励）。负责全县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管理，组织实施享受待遇的相关政策。

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组织实施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并负责监督检查。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主要职责，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8个内设机构9个下属事业单位：

8个内设机构：

根据主要职责，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设内设机构：

1、办公室。综合协调机关重要政务、事务；负责督办工作；负责机关公文审核、文电、机要、保密、档案、值班、安全和应急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负责政务信息工作；负责网民互动交流事项处置等工作；拟订全县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政策研究工作；负责组织重大政策和综合性政策调研；承担重要文稿起草；牵头组织专家咨询论证工作；负责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改革任务的推动落实；负责新闻发布；牵头政务服务工作；负责政务公开工作；指导系统窗口服务建设，负责便民服务热线咨询服务；负责网络舆情监控，处置应对工作；统筹指导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法治建设工作；负责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审查；负责系统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负责法律事务和法律顾问工作，指导监督系统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工作；组织推进人社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人事、编制管理和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全县评比达标表彰工作的政策指导、统筹协调、审核备案、监督检查，研究处理与评比达标表彰工作相关的其他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政府表彰奖励办法，指导协调以县政府名义的表彰奖励工作，审核以县政府名义实施的表彰奖励活动；负责全县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管理，组织实施享受待遇的相关政策；负责机关的党群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的离退休干部工作。

2、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负责在编制使用限额内拟订事业单位人员计划、招聘人员计划、事业单位政策性安置人员计划；综合管理全县事业单位人员计划；拟订人员（不含公务员）调配

政策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承办县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配；拟订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按照管理权限拟订全县事业单位人员聘用、登记管理、岗位设置、竞争上岗、考核、奖惩等政策并组织实施；承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方案的备案事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公开招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县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

3、基金与财务股。负责编制和执行本部门预决算；负责机关及所属财务统筹单位的财务管理；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财务审计监督；牵头组织实施政策性资金和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负责审核汇总全县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编制年度基金财务报告；承担统计、内部审计、信息化建设、基建项目、标准化等工作；拟订全县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补充保险、企业（职业）年金、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基金监管制度和养老保险基金运营政策；拟订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办法；负责依法监管养老、工伤、失业保险基金收支、管理和投资运营，组织查处重大案件；负责全县养老、工伤、失业保险基金内部审计；参与拟订全县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

4、专业技术人员与职称管理股。拟订人才工作有关目标，参与全县人才工作的指导、组织、协调和管理，承办有关人才工作；拟订全县专业技术人员综合管理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负责相关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的选拔、培养和管理，拟订发挥作用、提高待遇的办法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宁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综合管理全县职称工作，制定全县职称改革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职称评聘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职称评审委员会的管理和监督；负责全县博士后管理、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等工作。

5、就业促进与职业能力建设股。拟订促进城乡统筹就业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促进就业、鼓励创业、劳动者平等公平就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跨地区有序流动等政策；统筹负责全县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拟订就业援助、特殊群体就业等政策；拟订国（境）外人员（不含专家）就业管理政策，拟订B类和C类人员来宁工作政策，负责C类人员工作许可证的核发；会同财政部门拟订就业专项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全县创业担保贷款审查等相关工作；拟订人力资源市场、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和人力资源流动的政策和规划并组织落实；负责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备案和监督管理；牵头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组织实施；牵头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农民工管理服务综合性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协调处理涉及农民工的重点难点问题和重大事件，综合协调农民工培训；指导全县发展农民工劳务经济；承办县政府农民工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拟订全县城乡劳动者职业培训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技能人才的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拟订全县技工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则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职业资格管理；承办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的职业资格审核和上报工作；负责县直考评员、鉴定技师考评员的资格认证；制定全县职业技能竞赛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的备案和监督管理。

6、工资福利股。负责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津贴补贴、福利和离退休政策；组织实施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受奖励、处分、处罚后和疾病等停工期间工资待遇政策；执行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离休费待遇调整政策；按照管理权限配合有关部门完善事业单位编制、人员和工资协调联动机制；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县直部分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基金手册管理；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在职人员工龄计算、工作年限认定工作。

7、社会保险股。贯彻落实机关企事业基本养老保险、社会化管理服务政策；贯彻基金管理办法和预测预警制度；拟订全县职业年金、企业年金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县属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和监督管理；负责全县特殊工种认定、备案的上报工作；负责全县企业提前退休审核上报、县本级机关事业退休待遇条件确人、县本级企业正常退休条件核准；贯彻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和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政策、规划、标准；贯彻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其他社会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办法；贯彻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缴费档次和政府补贴等调整方案；贯彻落实征地方方案中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措施的审核办法；贯彻落实失业保险政策、标准和基金管理办法；建立失业监测和预警制度；贯彻落实预防、调节和控制较大规模失业政策；贯彻落实经济结构调整中涉及职工安置权益保障政策；负责审核县属关闭破产企业职工安置方案；贯彻落实失业管理办法，指导建立失业登记制度，承担失业统计；贯彻落实工伤保险政策、规划、标准，组织实施全县工伤认定、工伤预防、工伤医疗和工伤康复工作；贯彻落实工伤保险行业差别费率政策；执行协议工伤服务机构的资格标准；贯彻落实工伤保险基金管理办法；贯彻落实劳动能力鉴定办法，组织实施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标准、职工非因工伤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程度鉴定标准。

8、劳动监察与仲裁调解股。贯彻落实劳动保障监察工作制度；依法查处和督办重大案件，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组织处理有关突发事件；贯彻落实劳动保障监察员管理培训制度；指导监督全县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工作；依法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其他监督检查；贯彻落实企业劳动关系政策；贯彻落实劳动合同、集体合同、用工备案制度和劳务派遣管理办法；贯彻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贯彻落实清除非法

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贯彻落实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的宏观调控、支付保障政策，指导和监督县属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及其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贯彻落实地方劳动标准；贯彻落实最低工资标准、工资增长指导线；拟订全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政策、制度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负责全县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负责全县重大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处理；指导全县劳动人事仲裁机构体系建设；指导开展劳动人事争议预防；负责局信访和维稳工作，指导系统信访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9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2	宁晋县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宁晋县就业服务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宁晋县工伤保险管理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宁晋县劳动技工学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宁晋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7	宁晋县人力资源市场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8	宁晋县劳动监察大队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9	宁晋县小额贷款担保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470.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4.0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244.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4.0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3.2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6.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4,504.82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24,504.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24,504.82	<b>总计</b>	62	24,50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504.82	24,504.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44.46	24,244.4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36.59	1,336.5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9.60	149.6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00	4.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65.99	1,165.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5.39	2,915.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4	19.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0	102.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3.75	2,793.75					
20807	就业补助	1,867.65	1,867.6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791.00	1,791.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6.65	76.65					
20808	抚恤	0.84	0.84					
2080801	死亡抚恤	0.84	0.84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2.80	18,032.8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2.80	18,032.8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	3.2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	3.2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88.00	88.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8.00	8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8	46.5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6.58	46.5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6.58	46.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06	34.0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06	34.06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34.06	34.06				
213	农林水支出	103.25	103.2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3.25	103.25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03.25	103.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47	76.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47	76.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47	7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504.82	1,162.55	23,342.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44.46	1,039.50	23,204.9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36.59	913.82	422.7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9.60	149.6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00		4.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65.99	764.22	40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5.39	121.64	2,793.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4	19.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0	102.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3.75		2,793.75			
20807	就业补助	1,867.65		1,867.6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791.00		1,791.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6.65		76.65			
20808	抚恤	0.84	0.84				
2080801	死亡抚恤	0.84	0.84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2.80		18,032.8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2.80		18,032.8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	3.2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	3.2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88.00		88.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8.00		8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8	46.5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6.58	46.5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6.58	46.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06		34.0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06		34.06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34.06		34.06			
213	农林水支出	103.25		103.2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3.25		103.25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03.25		103.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47	76.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47	76.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47	7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470.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4.0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244.46	24,244.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58	46.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4.06		34.0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3.25	103.2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6.47	76.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4,504.8 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24,504.8 2	24,470.76	34.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24,504.8 2	<b>总计</b>	64	24,504.8 2	24,470.76	3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470.76	1,162.55	23,308.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44.46	1,039.50	23,204.9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36.59	913.82	422.7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9.60	149.6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7.00		17.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00		4.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65.99	764.22	40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5.39	121.64	2,793.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4	19.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0	102.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3.75		2,793.75
20807	就业补助	1,867.65		1,867.6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791.00		1,791.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6.65		76.65
20808	抚恤	0.84	0.84	
2080801	死亡抚恤	0.84	0.84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2.80		18,032.8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032.80		18,032.8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	3.2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3.20	3.2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88.00		88.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8.00		8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8	46.5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6.58	46.58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6.58	46.58	
213	农林水支出	103.25		103.2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3.25		103.25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03.25		103.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47	76.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47	76.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47	7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

位：万元

部门：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1.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1	基本工资	392.71	30201	办公费	12.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2	津贴补贴	342.8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3	奖金	12.9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7	绩效工资	94.11	30205	水费	0.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102.20	30206	电费	0.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9.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5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 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0	30211	差旅费	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 3	住房公积金	76.47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 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 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8	30215	会议费	0.5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 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2	退休费	19.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4	抚恤金	0.8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 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0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91.42	公用经费合计				71.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2		2.00		2.00	0.32	0.75		0.67		0.67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06	34.06		34.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06	34.06		34.0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06	34.06		34.06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34.06	34.06		3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4504.82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3309.60 万元，下降 48.75%，主要原因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新制度）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原试点）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新制度）补助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4504.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504.2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504.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2.55 万元，占 4.74%；项目支出 23342.28 万元，占 95.2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504.82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3309.60 万元，降低 48.75%，主要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新制度）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原试点）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新制度）补助减少。本年支出 24504.82 万元，减少 23309.60 万元，降低 48.75%，主要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新制度）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原试点）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新制度）补助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470.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951.00 万元，降低 36.31%；主要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新制度）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原试点）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新制度）补助减少；本年支出 24470.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951.00 万元，降低 36.31%，主要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新制度）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原试点）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新制度）补助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4.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9358.61 万元，降低 99.64%，主要原因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主要用于计提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风险费和风险基金方面的收入支出；本年支出 34.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9358.61 万元，降低 99.64%，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主要用于计提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风险费和风险基金方面的收入支出。

3.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504.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59%，比年初预算减少 11224.2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新制度）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原试点）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新制度）补助减少；本年支出 24504.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59%，比年初预算减少 11224.2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新制度）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原试点）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新

制度) 补助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68.59%, 比年初预算减少 11224.27 万元, 主要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新制度) 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原试点) 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新制度) 补助减少; 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68.59%, 比年初预算减少 11224.27 万元, 主要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新制度) 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原试点) 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新制度) 补助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支出各 34.06 万元, 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主要用于计提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风险费和风险基金方面的收入支出。

3.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504.82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44.46 万元, 占 98.94%, 主要用于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就业补助资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46.58 万元, 占 0.19%, 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34.06 万元, 占 0.14%, 主要用于计提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社保费和风险基金支出; 农林水支出 103.25 元, 占 0.42%, 主要用于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76.47 万元, 占 0.31%, 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2.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91.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71.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33%，较预算减少 1.57 万元，降低 67.67%，主要是由于压缩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0.19 万元，降低 20.18%，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

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一致；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 0.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5%。较预算减少 1.33 万元，降低 66.5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0.03 万元，增加 4.45%，主要是车辆维护造成的。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一致；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67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33 万元，降低 66.5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0.03 万元，增长 4.45%，主要是车辆维护造成的。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32 万元，支出决算 0.08 万元，完成预算 25%。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 批次、7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24 万元，降低 75%，主要是压缩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22 万元，降低 73.81%，主要是由于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对 24 个项目支出编制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资金 23296.26 万元。全年组织对 24 资金项目（部门整体支出、政策）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财政资金 23296.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环保局劳务派遣人员费用、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就业补助资金、小额担保贷款”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979.2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良好，落实了国家和省市县委县政府要求，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为我县人社事业发展提供了资金支撑，为建设宁晋做出了积极贡献。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环保局劳务派遣人员费用、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就业补助资金、小额担保贷款项目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826.8 万元，执行数为 178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按照“规范管理、优化服务、完善制度、健全体系”

的工作思路，设定了以社保扶贫为重点，以风险防控为主线，强扩面，保发放，优服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的总目标，做好参保、续保工作，保证缴费补贴及时到账，参保率 95%以上，按时足额发放养老金，100%发放到位的年度目标。

（2）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93.9 万元，执行数为 279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制度是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参保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这对于保障退休人员生活、维护社会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对单位来说，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制度是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同时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制度有利于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进一步深化。对个人来说，老有所依，减轻子女负担；促进劳动力群体的更新换代，保证新成长劳动力顺利就业。

（3）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148.6 万元，执行数为 214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

标，我县按照《河北省就业创业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细化分解任务，明确就业见习基地、公益性岗使用单位、孵化基地的工作职责，明确相关部门责任、制定相应管理办法，并严格落实监管制度，确保了就业补助资金管理风险防控工作取得实效。

（4）小额担保贷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小额担保贷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6.59 万元，执行数为 10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为个人和小微企业提供创业担保贷款扶持，促进创业带动就业；按时足额拨付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落实惠民政策。

（5）环保局劳务派遣人员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环保局劳务派遣人员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9.28 万元，执行数为 10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按时拨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福利等各项费用，保障劳务派遣人员的利益，确保了各项工作保质保量完成。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 我部门对所有项目都做了绩效评价，明细表附后

## 宁晋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公章）：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实施单位	宁晋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826.8	到位数	17826.8	执行数	17826.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826.8	其中：财政资金	17826.8	其中：财政资金	17826.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养老保险待遇、缴费补助、代办员补助按时足额到位			养老保险待遇、缴费补助、代办员补助已足额到位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率(%)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16-59周岁参保人数(累计数)	4	>	28	万人	28万	100	4
			60周岁以上领取人数(累计数)	4	>	12	万人	12.5万	104.00	4
			财政补助资金拨入专户金额(累计)	4	>	1.7	亿元	1.8亿	106	4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人员参保	4	≥	95	%	96	101	4
			16-59周岁人员参保缴费率	4	=	100	%	100	100	4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	4	>=	95	%	96	101	4
		时效指标	对16-59周岁人员	4	>=	90	%	100	111	4
			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4	>=	90	%	100	111	4
			特殊群体代缴到位	4	>=	100	%	100	100	4
		成本指标	对16-59周岁人员	4	>=	30	30元	33	111	4
	代缴养老保险费水		5	>=	100	100元	100	100	5	
	对60周岁以上领		5	>=	113	113元	113	100	5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收入稳步	8	>=	113	113元	113	100	8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政策知晓	8	>=	90	%	95	101	8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收入稳步	8	>=	113	113元	113	100	8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居民收入稳步	7	>=	113	113元	113	100	7
	指标2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10	>=	90	%	95	105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10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及时拨付到位，确保按时拨付。									

填报人： 脱慧莲

单位负责人： 王晓曦

联系电话： 031958050

50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3.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 宁晋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公章）：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环保局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实施单位	宁晋县人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9.28	到位数	119.28	执行数	106.80158		89.54%			
	其中：财政资金	119.28	其中：财政资金	119.28	其中：财政资金	106.8015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拨付到位，确保按时发放。			已确保拨付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率（%）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人数	工资福利发放人数	≥		24	人	24	100%	12.5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完成率	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		98	百分比	100%	100%	12.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及时拨付到位	≥		98	百分比	100%	100%	12.5
		成本指标	足额及时到位	工资福利发放情况	≥		98	百分比	100%	100%	12.5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准确发放完成率	及时发放	≥		98	百分比	100%	100%	7.5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合格率	≥		98	百分比	100%	100%	7.5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		98	百分比	100%	100%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政策能力提升率	满意度	≥		98	百分比	100%	100%	7.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		98	百分比	100%	100%	5
			政策知晓满意度	满意度	≥		98	百分比	100%	100%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89.54%	89.54%	8.95
	自评总分										98.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及时拨付到位，确保按时发放。										

填报人： 王惠洁

单位负责人： 贾学领

联系电话：

5882137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 宁晋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公章）：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实施单位	宁晋县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93.9		到位数	2793.9		执行数	2793.75			
	其中：财政资金	2793.9		其中：财政资金	2793.9		其中：财政资金	2793.7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2793.75				2793.75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率（%）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覆盖人数	10	=	400	人	400	100	10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	≥	98	百分比	99	100	10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	10	≥	97	百分比	98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20	=	2793.9	万元	2793.75	100	2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10	≥	97	百分比	98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优质服务	10	≥	99	百分比	99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5	≥	98	百分比	99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	维护社会稳定	5	≥	97	百分比	98	100	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3	≥	98	百分比	99.5	100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3	≥	97	百分比	99.5	100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4	≥	99	百分比	99.5	100	4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	99	百分比	100	10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及时拨付到位，确保按时拨付。										

填报人：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3.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 宁晋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公章）：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48.6		到位数	2148.6	执行数	2148.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8.6		其中：财政资金	2148.6	其中：财政资金	2148.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1：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 项目2：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确保新增就业规模、城镇登记失业率等核心指标保持稳定。 项目3：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完善各项就业创业政策，确保政策享受对象及时得到补贴资金扶持。				目标1：2021年就业补助资金共支出 2148.6 万元。用于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社会保险补贴、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补贴、一次性创业补贴、孵化基地补贴、基层平台建设补贴等九项支出项目。 目标2：城镇新增就业7055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714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95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全部完成年初各项目目标任务。 目标3：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和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均达100%。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率(%)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据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969	>=	969	人	969	100%	5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650	>=	650	人	650	100%	5
			享受就业见习人员数量	315	>=	315	人	315	100%	5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96%	>=	100%	百分比	100%	100%	5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6%	>=	100%	百分比	100%	100%	5
			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	96%	>=	100%	百分比	100%	100%	5
			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96%	>=	100%	百分比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8%	>=	100%	百分比	100%	100%	5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6%	>=	100%	百分比	100%	100%	5
			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原则上不超过社会保险费实际缴费额的2/3	>=	5305.98	元	5305.98	10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6893	>=	6893	人	7055	102%	6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4.00%	>=	3.50%	百分比		100%	6
			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100%	6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440	>=	1440	人	1714	119%	6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0%	>=	100%	百分比	100%	100%	5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95%	>=	100%	百分比	100%	100%	5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就业补助资金共支出 2148.6 万元	98%	>=	100%	就业补助资金支出 2148.6	100%	10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1、加大促进就业再就业的组织实施力度。要争取将开展再就业工程的一系列组织实施费用（包括宣传、资料、办公、工作人员培训、各专项活动等费用）列入再就业资金补助范围，使再就业工作真正做到“有人干活、有钱干活”。 2、加大优惠政策的宣传力度，确保企业和下岗失业人员及时了解再就业各项优惠政策。要加大就业再就业宣传经费的投入，同时做好公益广告宣传，确保企业和下岗失业人员及时了解再就业各项优惠政策。 3、进一步整合资源，加强就业培训。整合各种教育培训资源，充分发挥教育部门职业教育、人社部门的就业培训、农村转移劳动力培训的特点，实现优势互补，提高就业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吸引用人单位的积极参与。									

填报人：李朝辉

单位负责人：赵海江

联系电话：5882730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3.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 宁晋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公章）：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实施单位	宁晋县人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6.59	到位数	116.59	执行数	103.24809		89%		
	其中：财政资金	116.59	其中：财政资金	116.59	其中：财政资金	103.2480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促进大众创新、万众创业，优化创业环境，为自主创业人员提供创业担保贷款。				本年创贷任务1250万元，年末累计发放贷款共计1801.2万元。				144.1%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率（%）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享受创业贷款人数	享受创业贷款人数	>=	300	人		100%	12.5
		质量指标	按时偿还贷款	按时偿还贷款	>=	90	百分比	100	100%	12.5
		时效指标	归还贷款利息、贷款及时率	归还贷款利息、贷款及时率	>=	90	百分比	100	100%	12.5
		成本指标	本级财政贴息数	本级财政贴息数	<=	15	万元	10.324771	100%	12.5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创业	促进就业创业	>=	30	人	40	100%	7.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扶持创业工作顺利进行，维护社会稳定	>=	30	人	40	100%	7.5
		生态效益指标	宣传绿色生产方式	宣传绿色生产方式	>=	30	人	40	100%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创业带动就业	创业带动就业	>=	30	人	40	100%	7.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百分比		10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89%	89%	8.9	
自评总分									98.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是当前创业者申办贷款意愿降低。个人创贷由原来的全额贴息到现在借款人承担部分贴息，小微企业创贷由于文件要求企业必须给新招聘符合条件的职工参加社会保险，企业感觉负担较重，加之现在商业银行贷款门槛和利息的降低使一部分创业者转向银行信用贷、税贷或者其他贷款渠道。二是创贷手续比较繁琐，要求严格。创业担保贷款限制条件相对多，涉及人社、财政、银行等部门，手续也需要多头把关考察、层层审核。同时个人征信情况也有更高的要求，且随着国家信用体系的日益完善，人们的安全意识增强，和审计局每季度创贷进行审计，对贷款用途要求非常严格。									

填报人：魏炜

单位负责人：李建宁

联系电话：  
5886001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3.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对县级预算项目绩效，专门制定了绩效自评报告进行了总结、消化、吸收，绩效自评均已完成，评价结果为“优”。按照文件要求对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进行了公开，得到社会各界的认可，使财政资金得到全社会的监督。

##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13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13.31 万元，增长 78.6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公务交通费和公务通讯补贴，人员也有所增加。

##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4.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9.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相比减少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一般公务支出；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